

# 豫章师范学院人事处文件

洪师院人字（2023）20号

## 关于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的通知

各处（室）、院（部）：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的通知》要求，请大家按照文件要求，进入**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

一、参训人员：全校在编在岗教职工。

二、学习时间：即日起--2023年7月25日；

三、学习方式与内容：通过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www.smartedu.cn](http://www.smartedu.cn)）进入“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选择相应学段实名注册后进行报名学习。



专题包括学时课程和拓展资源，按要求选学学时课程并完成有关测试后，可获得认定4学时的教师培训学时，拓展性资源，不作学习要求。

四、工作要求：

1. 请各部门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教职工进行学习。
2. 此次专题学习认定的学时数纳入专业技术人员年度继续教育学时统计中。
3. 请各部门做好专题学习情况的统计和总结工作，填报《2023年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的统计表》（详见附件）和总结材料（包括：学习做法、工作成效等）。
4. 统计表与总结材料的纸质版（部门盖章）请于2023年7月25日前交至人事处415室赵老师，电子稿请发至邮箱：[1872562550@qq.com](mailto:1872562550@qq.com)。



附件：

**2023年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的统计表**

部门（盖章）：

序号	参加人员名单	获得学时	备注

